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兰娴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安排，兰娴女士决定辞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兰娴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兰娴女士通过无锡云上逐梦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云上逐梦”）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兰娴女士持有云上逐梦 2.6667%股份，云上逐梦持有公司 2.0275208%股份。兰娴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履行有关承诺。

兰娴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兰娴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兰娴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就职前，兰娴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二、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上午 8 点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补选孙艳莉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艳莉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18 日

附件：孙艳莉女士，1982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就职于无锡隆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长；
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就职于江苏昊华传动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事
行政部长；2021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
源部部长兼行政部部长。